**唐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16年度决算**

**填 报 说 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1.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负责做好政务往来、招商引资、经济技术协作、提供信息等方面工作。

2.负责我市在京开展经济文化交流与合作的联络、接待、协调、落实工作。

3.负责市领导和有关部门在京公务活动的接待安排。

4.负责协助市直有关部门做好重大项目的立项、规划、审批等相关服务工作。

5.负责与国内外驻京企业的联系，宣传推介唐山，为唐山引进资金、项目、技术、人才提供服务。

6.全面负责唐山大厦酒店国有资产安全监管。

二、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唐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 参公 | 正处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三、决算汇编基本情况

2016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为唐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

2016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户数共1个，为唐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与上年决算相比无变化。

四、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1.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分析

2016年财政拨款295.71万元，较上年270.98万元增长24.73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工资薪金调整及连带的各种保险公积金的增长。

2.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分析

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274.41万元，调整预算数277.94万元，决算数288.9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9.07万元。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4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工资薪金调整及连带的各种保险公积金的增长。

五、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年机关运行经费共计72.82万元，主要包括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水电费、办公取暖费、日常维修费、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201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8.7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19万元，公务接待费0.57万元，无公务车辆购置费。

（一）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8.76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4.3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无变动。

2、公务接待费0.57万元比预算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批次1次、人次40人，与预算相比持平；

3、公务用车运行费8.19万元比预算减少14.31万元，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完成车辆运行维护费下降。

4、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二）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8.76万元比2015年度减少24.2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无变动。

2、公务接待费0.57万元比2015年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批次1次、人次40人，与2015年相比持平；

3、公务用车运行费8.19万元比2015年减少24.21万元，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比上一年度减少3辆，主要由于2016年度市直单位完成公务用车改革，公务用车辆运行维护费较上一年度减少。

4、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七、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016年度无部门政府采购。

八、国有资产信息

截止2016年末，部门资产总额81.13万元，较年初减少213.56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1.54万元，较年初增加16.74万元；固定资产49.59万元，较年初减少230.27万元。

九、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16年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因此相关表格数据为零。